

##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辉果蔬”）持股 5%以上股东陈雁升先生持股 14,625,83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44%。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陈雁升先生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733,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截至公告日，竞价交易减持数量已过半，且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陈雁升先生持股 12,892,28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44%。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雁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现将有关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br>(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陈雁升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14,625,834  | 8.44% | IPO 前取得：<br>14,625,834 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br>(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br>(元/股) | 减持总金额<br>(元)      | 当前持股数量<br>(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陈雁升  | 1,733,550   | 1.00<br>% | 2019/1/10<br>~<br>2019/2/28 | 集中<br>竞价<br>交易 | 16.43<br>-17.00 | 28,842,839.<br>22 | 12,892,<br>284 | 7.44<br>% |

根据陈雁升先生的减持计划，自2018年11月29日起至2019年5月28日止（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不会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875,2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8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其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467,100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875,261股。截至公告日，竞价交易减持数量已过半，且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陈雁升先生本次减持股份的实施进展（包括减持期间和减持价格）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与承诺。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陈雁升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他们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陈雁升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在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日